

推荐（维持）

特斯拉因存在安全隐患大规模召回

风险评级：中高风险

新能源汽车行业事件点评

2021年6月27日

分析师：黄秀瑜（SAC 执业证书编号：S0340512090001）

电话：0769-22119455 邮箱：hxy3@dgzq.com.cn

事件：

6月26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公告称，特斯拉（北京）、特斯拉（上海）召回部分进口和国产 Model 3、国产 Model Y 电动汽车，共计 285520 辆。其中特斯拉（北京）召回 2019 年 1 月 12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7 日期间生产的部分进口 Model 3 电动汽车，共计 35665 辆。特斯拉（上海）召回 2019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1 年 6 月 7 日期间生产的部分国产 Model 3 电动汽车，共计 211256 辆；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7 日期间生产的部分国产 Model Y 电动汽车，共计 38599 辆。

点评：

特斯拉因存在安全隐患在线召回超28万辆汽车。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表示，本次召回范围内的车辆由于主动巡航控制系统问题，易造成驾驶员在相关情形误激活主动巡航功能。主动巡航控制被误激活后，如果车辆设置的巡航速度不是当前车速，且当前车速低于设定速度时，车辆会加速到设定速度，出现车辆速度突增情形，会影响驾驶员的预期并导致车辆操控误判，极端情况下可能导致车辆发生碰撞，存在安全隐患。公告称，特斯拉（北京）、特斯拉（上海）将通过汽车远程升级（OTA）技术为召回范围内的车辆免费升级主动巡航控制软件，用户无需到店即可完成软件升级；对于无法通过汽车远程升级（OTA）技术实施召回的车辆，特斯拉（北京）、特斯拉（上海）将通过特斯拉服务中心联系相关用户，为车辆免费升级主动巡航控制软件，以消除安全隐患。

本次召回事件可能再度削弱特斯拉在中国市场的公信力。特斯拉2019年至2021年1-5月在中国的销量合计约29.37万辆，本次召回28.5万辆占据此期间销售总量的97%，也就是说特斯拉自2019年以来在中国销售的车辆几乎存在安全隐患问题。4月份特斯拉曾因“刹车失灵”的车主维权事件深陷舆论漩涡，本次因“自动加速”安全隐患而大规模召回可能将再度削弱特斯拉在中国市场的公信力。

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势头正盛，自主品牌有望弯道超车。在国家政策的扶持下，自2020年下半年以来，中国新能源汽车市场一直保持高速增长。2021年1-5月中国新能源乘用车销量89.82万辆，同比增长245%，新能源乘用车市场渗透率从2020年的6.2%进一步提升至10.6%。特斯拉2020年在中国的销量14.8万辆，2021年1-5月已达10.37万辆，增长快速。与此同时，自主品牌亦积极转型发展新能源汽车，2021年1-5月新能源渗透率已达24.7%，高于豪华车品牌的10.8%和主流合资品牌的1.7%。2021年1-5月新能源乘用车市场中，上汽通用五菱、特斯拉和比亚迪市占率位列前三位，分别为18.5%、13.4%、12%，随后长城欧拉、荣威、蔚来、广汽埃安、长安、奇瑞、小鹏等自主品牌的市占率合计达28.5%，以比亚迪为代表的自主品牌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竞争力持续提升，未来有望实现弯道超车。

投资建议：发展新能源汽车已是全球共识，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正进入加速发展的新阶段，对全年的销量增长保持乐观。特斯拉本次大规模召回可能再度削弱其在中国市场的公信力，自主品牌竞争力持续提升，有望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实现弯道超车。建议持续关注在新能源汽车市场中积极转型及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中具备全球竞争力的标的：比亚迪、长安汽车、宁德时代、天赐材料、新宙邦、恩捷股份、德方纳米、容百科技、杉杉股份、璞泰来。

风险提示：新能源汽车产销量不及预期，电动车安全事故，竞争加剧等。

东莞证券研究报告评级体系：

公司投资评级	
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5%以上
谨慎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5%-15%之间
中性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介于市场指数±5%之间
回避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5%以上
行业投资评级	
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0%以上
谨慎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5%-10%之间
中性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介于市场指数±5%之间
回避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5%以上
风险等级评级	
低风险	宏观经济及政策、财经资讯、国债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低风险	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风险	可转债、股票、股票型基金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高风险	科创板股票、新三板股票、权证、退市整理期股票、港股通股票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高风险	期货、期权等衍生品方面的研究报告

本评级体系“市场指数”参照标的为沪深 300 指数。

分析师承诺：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在所知情的范围内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不受本公司相关业务部门、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利益相关者的干涉和影响。本人保证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无任何利害关系，没有利用发布本报告为自身及其利益相关者谋取不当利益，或者在发布证券研究报告前泄露证券研究报告的内容和观点。

声明：

东莞证券为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所载资料及观点均为合规合法来源且被本公司认为可靠，但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跌可升。本公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亦可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观点和分析方法而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或单位所给出的意见不同或者相反。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需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据此报告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经纪、资产管理等服务。本报告版权归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内容提供方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如引用、刊发，需注明本报告的机构来源、作者和发布日期，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本证券研究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东莞证券研究所

广东省东莞市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24 楼

邮政编码：523000

电话：（0769）22119430

传真：（0769）22119430

网址：www.dgzq.com.cn